



Grant Thornton

致同

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

模拟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专项审计报告	1-3
模拟资产负债表	4
模拟利润表	5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6-27



专项审计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350ZB0314 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开高速公司）因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置换事宜按财务报表附注二所披露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明开高速公司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的模拟利润表以及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开高速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开高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编制基础和对分发的限制

我们提醒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后附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对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因资产置换事宜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和按有关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明开高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模拟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开高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明开高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模拟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模拟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开高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



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开高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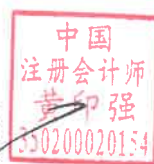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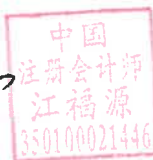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印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福源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模拟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38,350,139.34	1,383,550.64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714,898.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8	152,654,718.95	145,457,726.95
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五、3	9,754,485.29	45,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1,965,801.15	3,542,786.65
存货				应交税费	五、10	375,856.26	222,316.58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11	23,840,915.44	260,339,31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55,493,96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8,819,522.79	56,923,010.65	流动负债合计		178,837,291.80	409,562,144.1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五、12	2,152,700,000.00	1,98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五、13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股权投资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五、5	5,265,455.50	3,467,145.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2,700,000.00	2,000,000,000.00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2,331,537,291.80	2,409,562,144.10
无形资产	五、6	2,780,044,063.32	2,873,857,036.88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五、14	10,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五、15	495,668,525.15	524,686,17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7	10,031.56	1,125.00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16	-3,066,74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5,319,550.38	2,877,325,307.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2,601,781.37	524,686,174.26
资产总计		2,834,139,073.17	2,934,248,31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4,139,073.17	2,934,248,318.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7	71,646,174.05	75,667,295.80
减：营业成本	五、17	26,236,265.83	29,701,259.40
税金及附加	五、18	262,330.92	276,286.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9	771,425.37	910,084.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0	76,509,431.97	111,809,706.17
其中：利息费用	五、20	76,586,266.33	111,667,412.82
利息收入	五、20	78,150.77	105,872.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21	35,626.22	2,500.0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68,906.26	-67,032,540.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2	83,640.79	73,009.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23	8,03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93,299.45	-66,959,530.85
减：所得税费用	五、24	-8,906.56	-62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84,392.89	-66,958,905.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84,392.89	-66,958,905.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84,392.89	-66,958,905.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6 日，由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发公司）出资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在郑州市二七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5P7K014，注册地址：郑州市二七区淮河东路 19 号 5 楼，法定代表人：关京，注册资本：1000 万元。本公司属高速公路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高速公路管理与养护；汽车维修服务；餐饮管理；房屋租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家具、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土特产品、工艺美术品、预包装食品、国内版出版、音像制品、家用电器的销售；汽车清洗服务；停车场服务；货物运输代理；高速公路自由产权广告牌租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高发公司〔2018〕17 号党政联席会议纪要，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开民段拟置换给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高速）的资产注入本公司，即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的相关资产及负债。

郑民高速是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调整方案的通知》（豫政〔2012〕86 号）规划的 6 条省会放射线之一，省网编号 S82，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连霍高速共同构成河南省中部地区东西方向重要的运输通道，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以下简称郑民高速开民段）项目西起开封市东南陈留镇七里湾，接郑州高速西段，经开封县陈留镇、仇楼镇、杞县平城乡、柿园乡、西寨乡、商丘民权县尹店乡、龙塘镇，至民权县城西南与连霍高速相接，路线全长约 47.97 公里，其中开封境内 31.76 公里，商丘境内 16.21 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路基宽 28 米，设计行车速度每小时 120 公里，桥梁荷载为公路 I 级。路基、桥涵洪水频率 1/100、特大桥 1/300、施工填方 8434.458 千立方米；大桥 740 米/3 座；中桥 759 米/14 座；涵洞 12 道；互通式立交四处（七里湾枢纽、杞县、白云寺、龙塘枢纽）；通道 108 道；天桥 1 道；2 处匝道收费站、1 处服务区、1 处养护工区、1 处管理监控通信站、1 处路政管理所（与收费站合建）。郑民高速开民段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建成通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本公司管理层因中原高速与高发公司因资产置换事宜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和按有关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之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了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的模拟利润表以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高发公司将其拥有的郑民高速开民段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相关资产、负债一并注入本公司（以下简称重组业务），该资产、负债组合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

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因此，本公司取得的上述资产、负债组合构成业务合并。由于本公司及重组业务在重组前和重组后均受高发公司控制，故拟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视同本公司及重组业务在高发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即按照资产注入方案于注入日所形成的业务架构在本财务报表最早呈列日（即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模拟计算。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模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模拟财务报表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往来余额模拟假设。河南省高速公路实行联网收费，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以下简称省交通厅）、发改委在《关于明确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计算拆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交征〔2007〕5 号）文中规定“在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现精确拆分之前，暂按‘最短路径收费、交通概率拆分’的原则收取车辆通行费”。为了合理拆分各路段的通行费收入，河南省设立了拆分主管单位省交通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及省交通厅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管理中心（以下统称“拆分主管单位”）。拆分主管单位依据高速公路费率表和车辆在各路段行驶里程计算各路段应分配的通行费收入，对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进行两次拆分（先按照最短路径进行首次拆分，再对按照交通概率确定的合理路径进行二次拆分）。郑民高速开民段各收费站将收取的通行费统一上缴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再由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根据拆分分配的通行费收入结算至高发公司及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为简化起见，假设郑民高速开民段的通行费收入均在当期收回，即期末无应收通行费收入。在模拟中，注入的资产与负债的差额作为净资产，通过期末净资产考虑当期的经营成果推断出期初净资产，两者之差额作为注入的资产负债组合对于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的应付款项，不计算资金占用费。
- 3、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同时管理郑民高速开民段、大广高速开封至通许段（2006 年 11 月建成通车，全长 64.228 公里）、连霍高速开封段（1993 年建成通车，全长 60.49 公里），管理人员的薪酬统一在大广高速开封至通许段核算。考虑到中原高速与高发公司资产置换一旦完成，郑民高速开民段将交由目前管理郑民高速郑开段的中原高速郑开分公司管理，以实现对郑民高速全路段管理，因此本模拟利润表未考虑郑民高速开民段分摊管理人员薪酬费用的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模拟财务报表符合前述“二、财务报表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20%以上且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资产类型	应收高发公司款项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资产类型	单项计提方法，即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支付股权认购款、竞拍保证金产生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方法，即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9。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公路构筑物的尾工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9。

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参与收费路桥建设业务获得的特许经营权、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其中特许经营权的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发生的与建筑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在收费路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与特许经营权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特许经营权的摊销方法

收费路桥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在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

特许经营权的摊销额=该期间收费路桥的实际车流量×（收费路桥的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收费权经营期限内预测的总车流量）。其中：根据高发公司与开封市交通运输局（经

开封市人民政府授权）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书》及河南开民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当时系高发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商丘市交通运输局（经开封市人民政府授权）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郑民高速开民段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 30 年。车流量统计为收费口径，即按收费标准折算为收费标准最低车型的交通量。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期限的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单位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以确保相关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可于摊销期满后全部摊销。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产生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重新预测总车流量并调整计提的摊销额。

本公司郑民高速开民段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2018 年 10 月出具的《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二期工程（开封至民权段）通行费收入预测》中对郑民高速开民段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及 2016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实际车流量计算的。

（2）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其他无形资产于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5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9。

9、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

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未来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无形资产当中特许经营权的初始计量及摊销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建设的高速公路在建成通车时，对特许经营权的初始计量需要管理层暂估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的成本。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在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需要管理层对郑民高速开民段剩余经营期限内的车流量进行预测。

1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等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注 1	车辆通行费收入	3
增值税注 2	服务区收入	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税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本公司郑民高速开民段的通行费收入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征收率为 3%。

注 2：本公司服务区的不动产租赁收入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征收率为 5%；服务区的经营权租赁收入的税率为 6%。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19,494.30	-	-	15,171.65
人民币	-	-	19,494.30	-	-	15,171.65
银行存款：	-	-	38,330,645.04	-	-	1,368,378.99
人民币	-	-	38,330,645.04	-	-	1,368,378.99
合 计	-	-	38,350,139.34	-	-	1,383,550.64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应收账款	714,898.16	-

（1）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种 类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752,524.38	100.00	37,626.22	5.00	714,898.16
组合小计	752,524.38	100.00	37,626.22	5.00	714,898.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752,524.38	100.00	37,626.22	5.00	714,898.16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752,524.38	100.00	37,626.22	5.00	714,898.16

①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626.22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②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③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明细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752,524.38	100.00	37,626.22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9,754,485.29	45,500.00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	-	-	-	-

种 类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50,000.00	0.51	2,500.00	5.00	47,500.00
与高发公司往来款	9,706,985.29	99.49	-	-	9,706,985.29
组合小计	9,756,985.29	100.00	2,500.00	0.03	9,754,485.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9,756,985.29	100.00	2,500.00	0.03	9,754,485.29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7.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50,000.00	100.00	4,500.00	9.00	45,500.00
组合小计	50,000.00	100.00	4,500.00	9.00	45,5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50,000.00	100.00	4,500.00	9.00	45,500.00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8.9.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续上表

账 龄	2017.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10,000.00	20.00	500.00	5.00	9,500.00
1 至 2 年	40,000.00	80.00	4,000.00	10.00	36,000.00
合 计	50,000.00	100.00	4,500.00	9.00	45,500.00

a、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00.00 元。

b、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与高发公司往来款	9,706,985.29	-
备用金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9,756,985.29	50,000.00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内部结算中心存款	-	55,493,960.01

5、固定资产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固定资产	5,265,455.50	3,467,145.83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及工具器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1.01 余额	512,600.00	2,163,700.00	1,905,424.00	4,581,72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2,318,578.03	2,318,578.03
(1) 其他增加	-	-	2,318,578.03	2,318,578.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12,040.00	112,040.00
(1) 其他减少	-	-	112,040.00	112,040.00
4. 2018.9.30 余额	512,600.00	2,163,700.00	4,111,962.03	6,788,262.03
二、累计折旧				
1. 2018.1.01 余额	60,871.20	233,528.97	820,178.00	1,114,57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22.72	154,163.61	217,542.03	408,228.36
(1) 计提	36,522.72	154,163.61	217,542.03	408,228.3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8.9.30 余额	97,393.92	387,692.58	1,037,720.03	1,522,806.5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及工具器具	合 计
1. 2018.9.30 账面价值	415,206.08	1,776,007.42	3,074,242.00	5,265,455.50
2. 2018.1.01 账面价值	451,728.80	1,930,171.03	1,085,246.00	3,467,145.83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1.01 余额	2,893,433,843.61	28,500.00	2,893,462,34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78,307,236.53	-	78,307,236.53
(1) 决算金额调整	78,307,236.53	-	78,307,236.53
4. 2018.9.30 余额	2,815,126,607.08	28,500.00	2,815,155,107.08
二、累计摊销			
1. 2018.1.01 余额	19,576,806.73	28,500.00	19,605,306.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05,737.03	-	15,505,737.03
(1) 计提	15,505,737.03	-	15,505,73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8.9.30 余额	35,082,543.76	28,500.00	35,111,043.7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8.9.30 账面价值	2,780,044,063.32	-	2,780,044,063.32
2. 2018.1.01 账面价值	2,873,857,036.88	-	2,873,857,036.88

说明：

①期末质押的高速公路收费特许经营权资产净值 2,780,044,063.32 元。

②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郑民高速开民段所涉及的所有房屋及土地均未办理产权证。

7、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126.22	10,031.56	4,500.00	1,125.00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应付账款	152,654,718.95	145,457,726.95
（1）应付账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BT 项目回购本金及利息	151,443,323.36	145,096,073.36
工程款	431,914.00	-
质保金	761,081.59	330,948.59
监理费	18,400.00	3,000.00
安装制作费	-	27,705.00
合 计	152,654,718.95	145,457,726.95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8.9.30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交一公局河南建设有限公司	151,443,323.36	未到约定的还款日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47,264.00	未到质保期
郑州蜂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990.00	未到质保期
开封市锦元装饰有限公司	6,476.14	未到质保期
开封环球广告有限公司	3,351.45	未到质保期
合 计	152,204,404.95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短期薪酬	3,542,786.65	6,202,172.35	7,779,157.85	1,965,801.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7,809.25	447,809.25	-
合 计	3,542,786.65	6,649,981.60	8,226,967.10	1,965,801.15

（1）短期薪酬

项 目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0,386.00	3,172,658.71	4,756,694.71	1,696,350.00
职工福利费	-	491,104.00	491,104.00	-
社会保险费	-	204,182.70	204,182.70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35,465.70	135,465.70	-
2. 工伤保险费	-	15,644.00	15,644.00	-
3. 生育保险费	-	21,537.00	21,537.00	-

项 目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4. 其他保险费	-	31,536.00	31,536.00	-
住房公积金	-	367,076.00	367,07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400.65	142,769.69	135,719.19	269,451.15
劳务费	-	1,824,381.25	1,824,381.25	-
合 计	3,542,786.65	6,202,172.35	7,779,157.85	1,965,801.15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离职后福利	-	447,809.25	447,809.25	-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31,320.19	431,320.19	-
2. 失业保险费	-	16,489.06	16,489.06	-
合 计	-	447,809.25	447,809.25	-

说明：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19%、0.7%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0、应交税费

税 项	2018.9.30	2017.12.31
增值税	331,783.53	186,119.18
个人所得税	3,625.85	12,65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94.01	13,731.84
教育费附加	10,111.71	5,885.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41.16	3,923.39
合 计	375,856.26	222,316.58

1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应付利息	2,684,476.03	3,641,530.61
其他应付款	21,156,439.41	256,697,783.31
合 计	23,840,915.44	260,339,313.92

(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	-----------	------------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684,476.03	2,673,041.92
债券利息	—	968,488.71
合 计	2,684,476.03	3,641,530.61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与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20,900,539.57	256,679,671.57
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 （大广开通段）	108,154.61	—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开封分公司 （连霍路）	93,963.31	—
代扣社保	53,781.92	18,111.74
合 计	21,156,439.41	256,697,783.31

12、长期借款

项 目	2018.9.30	利率区间	2017.12.31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2,152,700,000.00	4.41%至 4.9%	1,980,000,000.00	4.275%至 6.6%
小计	2,152,700,000.00	—	1,980,000,00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	—
合 计	2,152,700,000.00	—	1,980,000,000.00	—

说明：本公司的母公司高发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新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中行银团）签订了《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由中行银团向高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1.79 亿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 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高发公司按中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以建成后的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道路通行费收费权及其全部收益作为中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目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218,826.00 万元，已偿还 3,556.00 万元，项目贷款余额 215,270.00 万元。

13、应付债券

项 目	2018.9.30	2017.12.31
平安保险资金债权计划	—	20,000,000.00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	----	------	------	------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平安保险资金债权计划	200,000,000.00	2013/8/27	10 年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2018.1.01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2018.9.30
平安保险资金债权计划	20,000,000.00	733,163.34	20,733,163.34	-
小计	20,000,000.00	733,163.34	20,733,163.34	-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合 计	20,000,000.00	733,163.34	20,733,163.34	-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5、资本公积

项 目	2018.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资本溢价	524,686,174.26	-	29,017,649.11	495,668,525.15

说明：根据高发公司〔2018〕17 号党政联席会议纪要，高发公司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其拥有的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开民段，即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相关的资产、负债一并注入本公司，其中资产总额 2,817,070,315.58 元，负债总额 2,321,401,790.43 元，净资产 495,668,525.15 元。本期减少发生额系模拟 2018 年 1-8 月形成的净利润转入。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	-	-
加：本期净利润	-32,084,392.89	-66,958,905.85	-
减：转入资本公积	-29,017,649.11	-66,958,905.8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6,743.78	-	-

说明：

①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8 月形成的模拟净利润均转入资本公积。

②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系 2018 年 9 月的净利润转入。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935,038.77	26,236,265.83	75,667,295.80	29,701,259.40
其他业务	711,135.28	-	-	-
合 计	71,646,174.05	26,236,265.83	75,667,295.80	29,701,259.40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业务名称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行费业务	70,935,038.77	26,236,265.83	75,667,295.80	29,701,259.40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729.87	159,795.33
教育费附加	65,027.10	68,483.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351.37	45,655.82
车船使用税	1,238.28	775.09
印花税	984.30	1,576.80
合 计	262,330.92	276,286.76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1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办公费	182,150.50	47,958.67
差旅费	88,989.50	56,488.00
车辆使用费	75,477.37	519,503.94
会务费	-	29,590.00
燃油费	330,440.00	215,400.00
通讯费	11,400.00	10,300.00
宣传费	82,968.00	30,843.40
合 计	771,425.37	910,084.01

20、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	--------------	---------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76,586,266.34	111,667,412.82
减：利息收入	78,150.77	105,872.28
承销及登记兑付费	-	207,011.00
手续费及其他	1,316.40	41,154.63
合 计	76,509,431.97	111,809,706.17

2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35,626.22	2,500.00

2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赔偿补偿收入	83,640.79	73,009.69

说明：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其他	8,033.98	—

说明：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2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06.56	-625.00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2,093,299.45	-66,959,530.8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8,023,324.86	-16,739,882.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674.90	1,769.0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8,010,743.40	16,737,488.71
所得税费用	-8,906.56	-625.0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持 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表决权 比例%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郑州	高速公路、特大型独立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与管理	661,154.93	100.00	10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2018.1.01（万元）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万元）
661,154.93	—	—	661,154.93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
河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	1,771,065.00	1,327,940.00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431,194.00	138,000.00
河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	165,600.00	138,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区资产	2018-1-1	2037-12-31	711,135.28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9.30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752,524.38	37,626.22	—	—
其他应收款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706,985.29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9.30	2017.12.31
应付账款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47,264.00	49,501.00
应付账款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431,914.00	—
应付账款	河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8,400.00	3,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900,539.57	256,679,671.57
其他应付款	河南郑阳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大广开通段）	108,154.61	—
其他应付款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开封分公司（连霍路）	93,963.31	—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质押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高发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与中行银团签订了《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由中行银团向高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1.79 亿元的贷款。高发公司按中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以建成后的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道路通行费收费权及其全部收益作为中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

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1 月 15 日